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5 年第 2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日期: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行政大樓大會議室 AD210

三、主席:張良輝副校長

四、出席人員:略

五、會議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上次會議交辦或決議事項摘要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1	<p>提案一</p> <p>案由：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暨須知，提請審議。</p> <p>決議：</p> <p>1. 照案通過，並依衛教組建議增列「已閱讀本校緊急傷病處理要點」項目。</p> <p>2. 請環科中心就本案執行情序、辦理方式及相關流程妥為規劃並落實。</p>	<p>1、已依委員意見完成修正，並陳奉校長核定。</p> <p>2、相關執行表單預計於 115 年 6 月 8 日提供人事室，供納入新進人員報到程序。</p>	結案	
2	<p>提案二</p> <p>案由：擬定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稽核規範，提請審議。</p> <p>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請環科中心於本規範執行前公告周知校內各單位。</p>	<p>已公告於環科中心網頁供校內人員知悉。</p>	結案	

(二) 環境安全科技中心業務工作報告，如附件 1。

六、提案討論：

(一) 提案一

提案單位：環境安全科技中心

案由：研議本校兼任教師體格檢查及在職健康檢查管理機制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雇主對受僱勞工應依規定辦理體格檢查及健康檢查。
- 2、本校兼任教師多以學期聘任，過往尚未建立體格檢查及在職健康檢查管理機制，爰擬自 115 學年度起，將新聘兼任教師體格檢查納入聘任作業程序，並針對持續受聘且符合規定者辦理在職健康檢查。

- 3、在職健康檢查頻率依本校員工健康保護及管理要點第七點規定，本校在職員工每三年應實施一般健康檢查一次，年滿六十五歲者，每年檢查一次。
- 4、為利後續通知、管理及追蹤，擬由人事室定期提供新聘兼任教師名單及符合在職健康檢查資格之兼任教師名單，俾利權責單位辦理相關行政作業。
- 5、本案體格檢查費用由受聘者自行支應；在職健康檢查費用由環境安全科技中心健康檢查費用項下支應。

決議：照案通過。

(二) 提案二

提案單位：環境安全科技中心

案由：修正本校「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部分內容及附件表單，提請審議。

說明：

- 1、本案係因應主管機關「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指引」及本校職業健康服務實務作業需要，修正高風險群辨識、評估流程、醫師諮詢及附件表單內容。
- 2、本次修正將原分散附件重新整併，明確區分工作負荷初步評估、風險評估結果、過負荷評估問卷、醫師面談紀錄及後續工作調整紀錄，以利風險判定、個資保護及紀錄留存。
- 3、另配合業務分工，修正相關執行及副知單位、醫師面談場所、圖 1 流程圖及附件引用編號，使計畫本文、流程圖及附件內容一致。

附件：

附件一：現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含附件)

附件二：修正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含附件)

附件三：「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內容修正對照表

決議：本案計畫書內容中「醫護人員」及「護理人員」用語不一致，經會議討論，統一修正為「醫護人員」後通過。

七、散會：同日下午 12 時 30 分

115 年第 2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時間：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大會議室(AD210)

主持人：張良輝副校長

出席者	簽名	出席者	簽名
張良輝副校長	張良輝	李旻璋委員	
林蘭東學務長	林蘭東	洪明賢委員	洪明賢
惠龍總務長	惠龍	黃國峰委員	黃國峰
李宏仁研發長		李月岐委員	李月岐
陳維東院長	陳維東	塗怡惠委員	塗怡惠
蔡登傳院長	蔡登傳	李櫻珠委員	李櫻珠
陳斐娟主任	陳斐娟	楊惠真委員	楊惠真
孫玉平主任	孫玉平	列席者	簽名
楊美圓主任	楊美圓	王志星環保組長	王志星
楊茱芳主任	楊茱芳	倪美雅行政助理	倪美雅
鄭宇伸主任	鄭宇伸	陳欣怡約用工程師	陳欣怡
葉林秀組長	葉林秀		
劉博滔主任	劉博滔		
吳知易組長	吳知易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

106年7月24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目的

為維護本校工作者健康，防止工作者因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相關腦、心血管疾病，予以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本計畫為預防性之管理，如果工作者身體已有不適症狀應盡速就醫。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第2款、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10條、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條之2、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指引及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認定指引，爰此訂定本計畫。

二、適用範圍

本校工作者皆適用本計畫，屬於下列工作者應注意因為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

- 1、輪班工作：指該工作時間不定時輪替可能影響其睡眠之工作，如工作者輪換不同班別，包括早班、晚班或夜班工作。
- 2、夜間工作：午後10時至翌晨6時之時間內工作者。
- 3、長時間工作：延長工作時間(以下簡稱延長工時)月平均超過45小時者。
- 4、醫護人員依體格(健康)檢查報告數據，評估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病風險 $\geq 20\%$ 者。
- 5、其他異常工作負荷：不規則的工作、經常出差的工作(時差)、作業環境(異常溫度、噪音)及伴隨精神緊張之工作負荷相關事件。

三、本校各單位業務權責：

- 1、校長：推動本校之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計畫。
- 2、秘書室：
 - (1) 未依本計畫執行，且經通知後仍未改善之單位，由秘書室督導執行。
 - (2) 各單位間執行本計畫有權爭議時，由秘書室召集相關單位協調定之。相關事件如果涉及跨單位爭議，依前揭程序，送秘書室審議。

3、環境安全科技中心

- (1) 擬訂並規劃本計畫。
- (2) 協助本計畫之作業場所健康危害評估。
- (3) 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協助單位作業現場改善措施之執行。

4、人事室

- (1) 協助本計畫之規劃、推動與執行。
- (2) 注意工時管控，定期篩選出長時間工作之工作者。
- (3) 協助提供工作者異常差勤、缺工及請假。

5、臨廠健康服務之醫師及護理人員(以下簡稱醫護人員)：

- (1) 協助本計畫之規劃、推動與執行。
- (2) 定期依工作者體格(健康)檢查報告篩選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估算值 $\geq 20\%$ 之名單。
- (3) 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提估書面告知風險、健康指導、工作調整或更換等健康保護措施之適性評估與建議。
- (4) 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6、學生事務處衛生教育組：協助提供工作者健康促進相關活動資訊。

7、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

- (1) 負責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 (2) 協助本計畫之健康危害評估。
- (3) 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視情況協助工作者調整、更換工作，及作業現場改善措施。
- (4) 配合醫師諮詢工作者指導結果，採取促進維護工作者健康措施。

8、工作者：

- (1) 配合本計畫之執行及參與。
- (2) 配合本計畫之健康危害評估。
- (3) 配合醫師諮詢指導結果，執行工作調整與作業現場改善措施。

四、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措施

本計畫依異常負荷危害預防程序及流程圖(圖 1)執行，程序如下：

1、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

本校人事室、醫護人員、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依下列條件篩選並通知符合條件之工作者填寫「自評異常工作負荷檢核表」(附件 3):

- (4) 輪班工作、夜間工作型態、長時間工作或其他異常工作負荷者，由研發處定期提醒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使用附件 1 篩選後通知。
- (5) 月平均延長工時超過 45 小時者，由人事室定期篩選後通知，且副知學務處衛教組醫護人員。
- (6) 依體格(健康)檢查報告數據，評估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估算值 $\geq 20\%$ 者，由醫護人員定期使用附件 2 篩選後通知。

2、安排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

- (1) 面談及指導實施者：由本校健康服務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負責執行。
- (2) 面談及指導的場所：學務處衛教組診療室。
- (3) 面談指導的對象：
 - I. 針對前項篩選出高風險群。
 - II. 除前開對象外，如果工作者每月平均加班超過 45 小時，且本身自覺身體健康有疑慮，而提出申請者。
- (4) 面談指導的對象應填寫附件 4 供醫護人員評估。
- (5) 面談結果應依附件 5 填寫紀錄。

3、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及更換工作內容之措施

- (1) 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應參照醫師面談指導結果提出的必要處置，採取相關措施，並留存紀錄(附件 6)。
- (2) 針對妊娠或哺乳期間之女性工作者實施夜間工作保護措施，其不得於午後 10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工作。
- (3) 如果相關單位或個案在工作時間調整或工作內容更換上有困難或有疑慮時，必要時，由秘書室邀請相關單位召開會議進行個案討論，經會議討論達成共識後，提出具體建議，將結果陳核校長。

4、實施健康檢查、管理及促進

- (1) 本校新進員工體格檢查及在職員工健康檢查項目及頻率，依本校規定辦理。
- (2) 針對工作者個人健康檢查結果異常之項目，參照健檢醫師之建議予以複檢並由醫護人員列管追蹤。
- (3) 依本校衛生暨健康促進計畫之健康促進業務，由相關承辦單位協助提供工作者健康促進相關活動資訊。

5、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 (1) 本計畫之績效評估，在於本校內所有具過勞與壓力工作者健康管理之整體性評估，包括接受預防計畫風險溝通之參與率、職場健康促進計畫之達成率，由本校指派專人定期至各部門實施過荷作業防護計畫檢核，並記錄以回饋作為定期改善指標。
- (2) 本計畫之執行情形，應於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檢討。

五、各單位若有負責外包承攬作業或有非本校之工作者，派駐本校工作時，建請將本計畫措施列為外包承攬作業或該類人員之管理範疇，以其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發生。

六、本計畫相關執行紀錄留存三年。

七、本計畫經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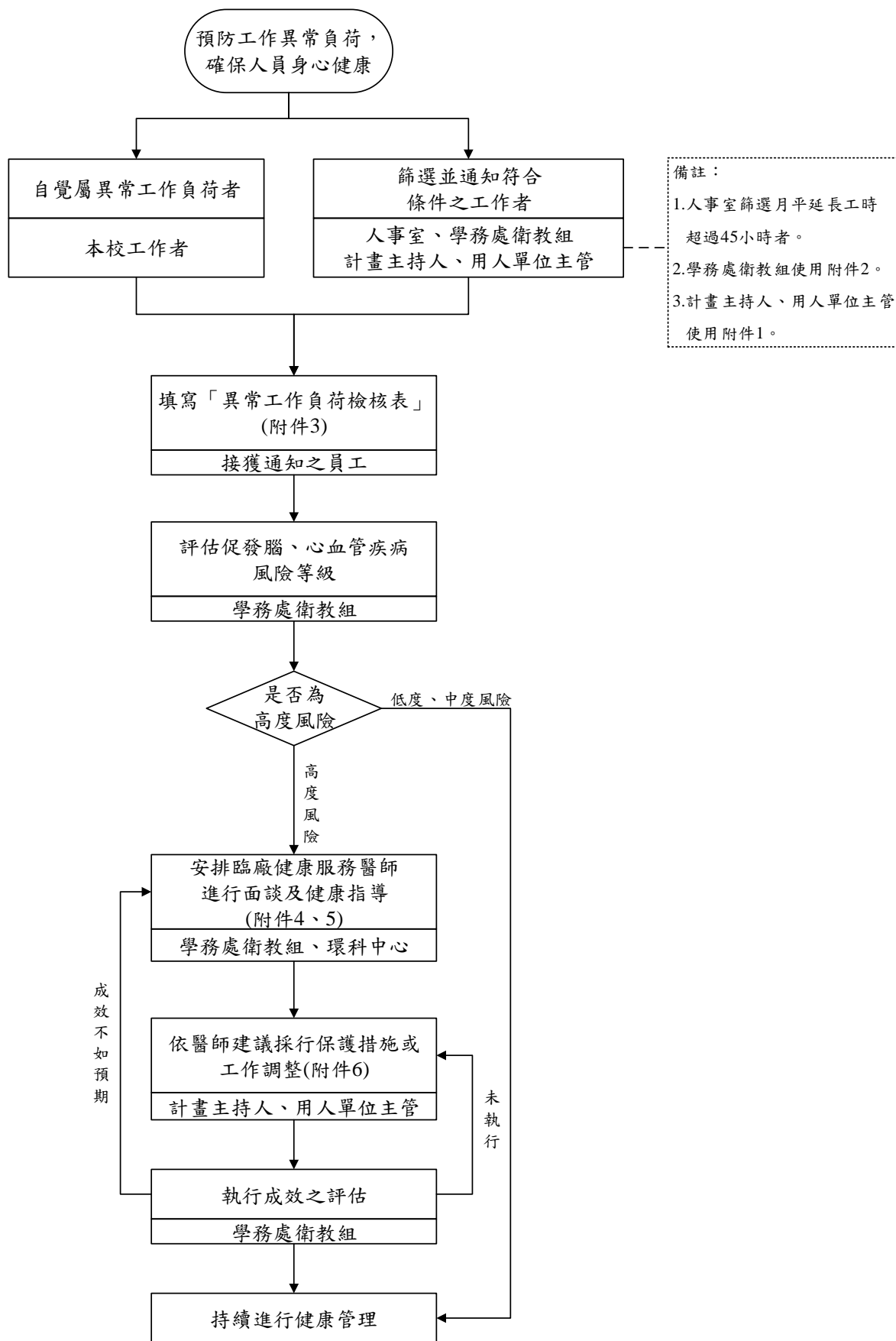


圖 1 異常負荷危害預防流程圖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修正草案)

106年7月24日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目的

為維護本校工作者健康，防止工作者因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相關腦、心血管疾病，予以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本計畫為預防性之管理，如果工作者身體已有不適症狀應盡速就醫。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第2款、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10條、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條之2、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指引及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認定指引，爰此訂定本計畫。

二、適用範圍

本校工作者皆適用本計畫，屬於下列工作者應注意因為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 1、輪班工作：指該工作時間不定時輪替可能影響其睡眠之工作，如工作者輪換不同班別，包括早班、晚班或夜班工作。
- 2、夜間工作：午後10時至翌晨6時之時間內工作者。
- 3、長時間工作：延長工作時間(以下簡稱延長工時)月平均超過45小時者。
- 4、醫護人員依體格(健康)檢查報告數據，評估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疾病風險 $\geq 20\%$ 者。
- 5、其他異常工作負荷：不規則的工作、經常出差的工作(時差)、作業環境(異常溫度、噪音)及伴隨精神緊張之工作負荷相關事件。

三、本校各單位業務權責：

- 1、校長：推動本校之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計畫。
- 2、秘書室：
 - (1) 未依本計畫執行，且經通知後仍未完全改善之單位，由秘書室督導執行。
 - (2) 各單位間執行本計畫有權爭議時，由秘書室召集相關單位協調定之。相關事件如果涉及跨單位爭議，依前揭程序，送秘書室審議。

3、環境安全科技中心(以下簡稱環科中心)

- (1) 擬訂並規劃本計畫。
- (2) 協助本計畫之作業場所危害評估。
- (3) 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協助單位作業現場改善措施之執行。

4、人事室

- (1) 協助本計畫之規劃、推動與執行。
- (2) 注意工時管控，定期篩選出長時間工作之工作者。
- (3) 協助提供工作者異常差勤、缺工及請假。

5、臨廠健康服務之醫師及護理人員(以下簡稱醫護人員)：

- (1) 協助本計畫之規劃、推動與執行。
- (2) 定期依工作者體格(健康)檢查報告篩選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估算值 $\geq 20\%$ 之名單。
- (3) 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提供書面告知風險、健康指導、工作調整或更換等健康保護措施之適性評估與建議。
- (4) 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6、學生事務處衛生教育組、環科中心：協助提供工作者健康促進相關活動資訊。

7、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

- (1) 負責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 (2) 協助本計畫之健康危害評估。
- (3) 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視情況協助工作者調整、更換工作，及作業現場改善措施。
- (4) 配合醫師諮詢工作者指導結果，採取促進維護工作者健康措施。

8、工作者：

- (1) 配合本計畫之執行及參與。
- (2) 配合本計畫之風險評估。
- (3) 配合醫師諮詢指導結果，執行工作調整與作業現場改善措施。

四、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措施

本計畫依異常負荷危害預防程序及流程圖(圖 1)執行，程序如下：

1、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

本校人事室、醫護人員、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依下列條件篩選並通知符合條件之工作者填寫「**工作負荷初步評估表**」(附件 1)：

- (1) 輪班工作、夜間工作型態、長時間工作或其他異常工作負荷者，由研發處定期提醒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使用附件 1 篩選後通知。
- (2) 月平均延長工時超過 45 小時者，由人事室定期篩選後通知，且副知**環科中心醫護人員**。
- (3) 依體格(健康)檢查報告數據，評估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估算值 $\geq 20\%$ 者，由醫護人員定期使用**附件 2** 篩選後通知。

2、安排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

- (1) 面談及指導之實施者：由本校健康服務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負責執行。
- (2) 面談及指導的場所：**由環科中心視實際需求安排於本校適當場所辦理**。
- (3) 面談指導的對象：
 - I. 針對前項篩選出高風險群。
 - II. 除前開對象外，若工作者每月平均加班超過 45 小時，且本身自覺身體健康有疑慮，而提出申請者。
- (4) 面談指導的對象應填寫**附件 3** 供醫護人員評估。
- (5) 面談結果應依**附件 4** 填寫紀錄。

3、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及更換工作內容之措施

- (1) 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應參照醫師根據面談指導結果所提出的必要處置，採取相關措施，並留存紀錄(**附件 5**)。
- (2) 針對妊娠或哺乳期間之女性工作者實施夜間工作保護措施，其不得於午後 10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工作。
- (3) 若單位或個案在工作時間調整或工作內容更換上有困難或有疑慮時，必要時，由秘書室邀集相關單位召會議進行個案討論，經會議討論達成共識後，提出具體建議，將結果陳核校長。

4、實施健康檢查、管理及促進

- (1) 本校新進員工體格檢查及在職員工健康檢查項目及頻率，依本校規定辦理。
- (2) 針對工作者個人健康檢查結果異常之項目，參照健檢醫師之建議予以

複檢並由醫護人員列管追蹤。

- (3) 依本校衛生暨健康促進計畫之健康促進業務，由相關承辦單位協助提供工作者健康促進相關活動資訊。

5、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 (1) 本計畫之績效評估，在於本校內所有具過勞與壓力工作者健康管理之整體性評估，包括接受預防計畫風險溝通之參與率、職場健康促進計畫之達成率，由本校指派專人定期至各部門實施過荷作業防護計畫檢核，並紀錄以回饋作為定期改善指標。

- (2) 本計畫之執行情形，應於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檢討。

五、各單位若有負責外包承攬作業或有非本校之工作者，派駐本校工作時，建請將本計畫措施列為外包承攬作業或該類人員之管理範疇，以其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發生。

六、本計畫相關執行紀錄留存三年。

七、本計畫經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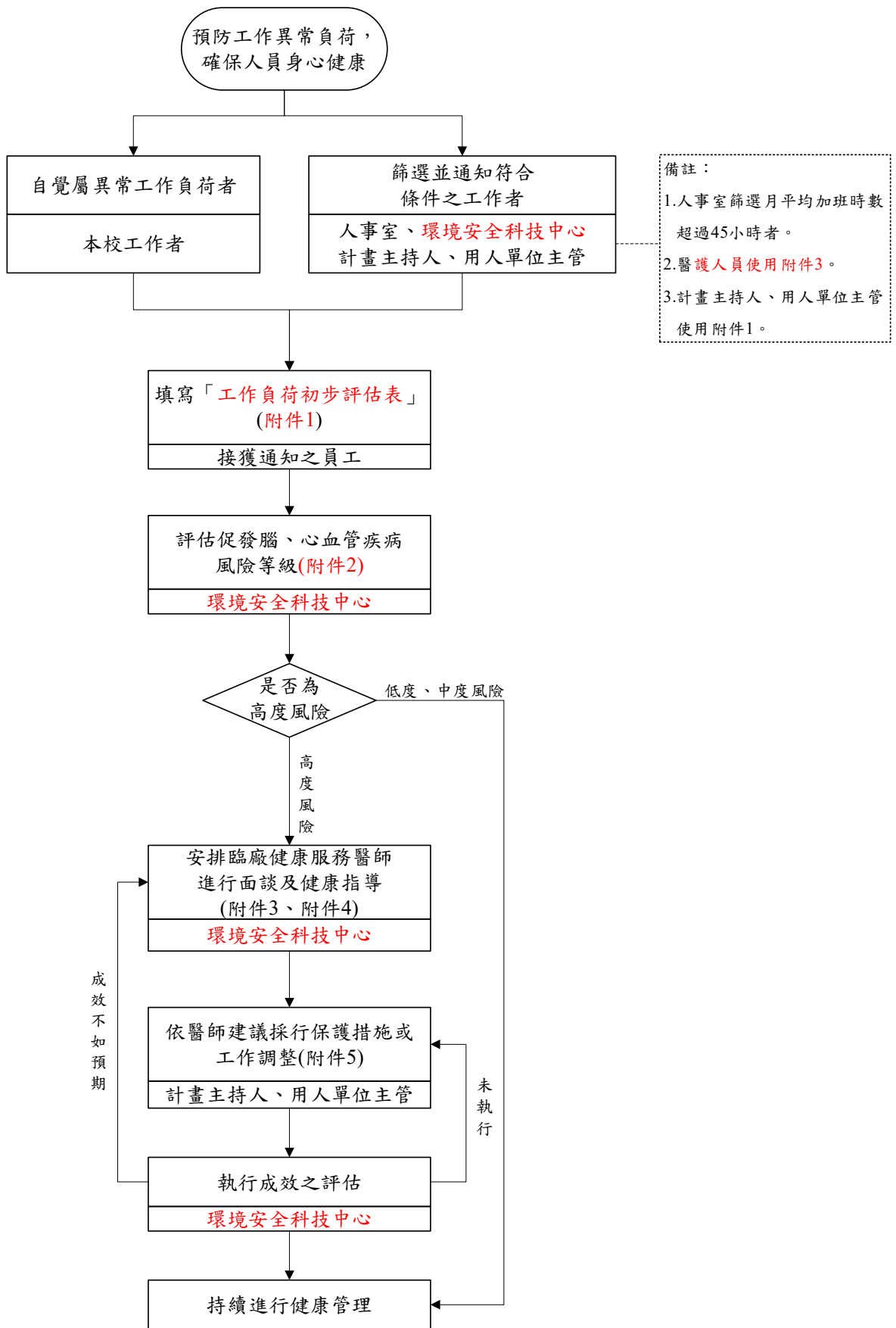


圖 1 異常負荷危害預防流程圖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作負荷初步評估表

建檔編號：□□□□□□□□(免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任職單位：

姓名：

員編：

校內分機：

職稱：

一、工作型態評估表

工作型態	評估負荷程度應考量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輪班工作	指事業單位之工作型態需由勞工於不同時間輪替工作，且其工作時間不定時日夜輪替可能影響其睡眠之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工作	指工作時間於午後 10 時至翌晨 6 時內，可能影響其睡眠之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長時間工作	指近 6 個月期間，每月平均加班工時超過 45 小時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規律的工作	對預定之工作排程或工作內容經常性變更或無法預估、常屬於事前臨時通知狀況等。例如：工作時間安排，常為前一天或當天才被告知之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出差的工作	經常性出差，其具有時差、無法休憩、休息或適當住宿、長距離自行開車或往返兩地而無法恢復疲勞狀況等。	
作業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溫度環境	於低溫、高溫、高溫與低溫間交替、有明顯溫差之環境或場所間出入等。
	<input type="checkbox"/> 噪音	於超過 80 分貝的噪音環境暴露。
	<input type="checkbox"/> 時差	超過 5 小時以上的時差、於不同時差環境變更頻率頻繁等。
<input type="checkbox"/> 伴隨精神緊張的工作	日常工作處於高壓力狀態，如經常負責會威脅自己或他人生命、財產的危險性工作、處理高危險物質、需在一定期間內完成困難工作或處理客戶重大衝突或複雜的勞資紛爭等工作。	

二、人員加班工時調查表

本表由工作者本人依實際加班工時情形填寫，作為異常工作負荷風險辨識及後續健康關懷參考。
統計期間以本表填寫日期往前推算 6 個月。

統計期間：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資料來源：

1. 一個月內加班工時____小時

 本校差勤系統 計畫/單位出勤紀錄

2. 二至六個月內，月平均加班工時____小時

 其他：_____

三、過勞量表自評表

本表係作為健康風險辨識及後續關懷依據，請依實際感受填寫。若填答結果顯示需進一步評估，承辦單位將視情形安排職醫諮詢或相關協助，請勿代填或任意勾選，以免影響評估正確性。

類型	題目	總是	常常	有時候	不常	從未或 幾乎從未	承辦 計分
(一) 個人 相關 過 勞 分量 表	1. 你常覺得疲勞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你常覺得身體上體力透支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你常覺得情緒上心力交瘁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你常會覺得，「我快要撐不下去了」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你常覺得精疲力竭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你常常覺得虛弱，好像快要生病了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 工 作 相關 過 勞 分量 表	1. 你的工作會令人情緒上心力交瘁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你的工作會讓你覺得快要累垮了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你的工作會讓你覺得挫折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工作一整天之後，你覺得精疲力竭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上班之前只要想到又要工作一整天，你就覺得沒力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上班時你會覺得每一刻都很難熬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不工作的時候，你有足夠的精力陪朋友或家人嗎? (反向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作負荷風險評估結果

建檔編號：□□□□□□□□(免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任職單位：

姓名：

員編：

校內分機：

一、10 年內心血管疾病發病風險程度

表一 10 年內心血管疾病發病風險程度表

項目	計算結果	評估結果
10 年內發生心血管疾病的風險		<input type="checkbox"/> 低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高度 <input type="checkbox"/> 極高

10 年內心血管疾病發病風險	風險程度
<10%	低度
10%-20%	中度
20%-30%	高度
>30%	極高

二、工作負荷程度(資料來源附件 1)

項目	工作型態	(一)個人相關過勞	(二)工作相關過勞	月平均加班時數
	勾選數量： 共_____項	總分：_____ 平均分數：_____	總分：_____ 平均分數：_____	總分：_____ 平均分數：_____
評估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低負荷 <input type="checkbox"/> 中負荷 <input type="checkbox"/> 高負荷	<input type="checkbox"/> 輕微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	<input type="checkbox"/> 輕微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	<input type="checkbox"/> 低負荷 <input type="checkbox"/> 中負荷 <input type="checkbox"/> 高負荷

備註：四種工作負荷等級不同時，選擇較嚴重者。

過勞量表分數轉換：總是 100 分、常常 75 分、有時候 50 分、不常 50 分、從未或幾乎從未 0 分。

表二 工作負荷程度表

	工作型態	個人相關過勞	工作相關過勞	月加班時數
低負荷	具 0-1 項	<50 分：輕微	<45 分：輕微	<45 小時
中負荷	具 2-3 項	50-70 分：中等	45-60 分：中等	45-80 小時
高負荷	具 ≥4 項	>70 分：嚴重	>60 分：嚴重	>80 小時

三、促發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等級表

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等級	工作負荷			評估結果
	低負荷(0)	中負荷(1)	高負荷(2)	
10 年內心血管 疾病 發病風險	<10% (0)	0	1	2
	10-20% (1)	1	2	3
	>20% (2)	2	3	4

備註：0：低度風險；1 或 2：中度風險；3 或 4：高度風險

四、執行紀錄：不需諮詢 建議諮詢 需要諮詢

風險分級與面談建議	腦、心血管疾病風險			
	低	中	高	
工作負荷風險	低	不需面談	不需面談	建議面談
	中	不需面談	建議面談	要面談
	高	建議面談	需要面談	要面談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過負荷評估問卷

建檔編號：□□□□□□□□(免填)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基本資料			
姓名	_____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婚姻狀態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鰥寡
工作部門	_____	年資	____年____月
職稱	_____		

二、個人過去病史(經醫師確定診斷，可複選)

- 無
- 睡眠相關呼吸疾病(如睡眠呼吸中止症) 中樞神經系統疾病(如癲癇、脊椎疾病)
- 周邊神經系統疾病(如腕隧道症候群) 情感或心理疾病
- 眼睛疾病(不含可以矯正之近視或遠視) 聽力損失
- 心臟循環系統疾病(如高血壓、心律不整) 糖尿病
- 上肢或下肢疾病(如會導致關節僵硬、無力等症狀之疾病)
- 血脂肪異常 氣喘 長期服藥，藥物名稱：_____
- 其他 _____

三、家族史

- 無
- 一等親內的家屬(父母、祖父母、子女) 男性於 55 歲、女性於 65 歲前發生狹心症或心絞痛
- 家族中有中風病史
- 其他 _____

四、生活習慣史

- 抽菸 無 有(每天____包、共____年) 已戒菸____年
- 檳榔 無 有(每天____顆、共____年) 已戒____年
- 喝酒 無 有(總類:_____ 頻率:_____)
- 用餐時間不正常 否 是； 外食頻率 無 一餐 兩餐 三餐
- 自覺睡眠不足 否 是(工作日睡眠平均____小時/日；假日睡眠平均____小時/日)
- 運動習慣 無 有(每週____次、每次____分)
- 其他 _____

五、健康檢查項目

- 身體質量數_____ (身高____公分；體重____公斤)
- 腰圍_____ (M: <90；F: <80)
- 脈搏_____
- 血壓_____ (收縮壓:135mmHg/舒張壓:85 mmHg)
- 總膽固醇_____ (<200mg/dL)

6. 低密度膽固醇_____ (< 100 mg/dL)

7. 高密度膽固醇_____ (\geq 60 mg/dL)

8. 三酸甘油脂_____ (< 150 mg/dL)

9. 空腹血糖_____ (< 110 mg/dL)

10. 尿蛋白_____

11. 尿潛血_____

六、工作相關因素

1. 工作時數： 平均每天_____小時；平均每週_____小時

2. 工作班別： 白班 夜班 輪班(輪班方式_____)

3. 工作環境(可複選)：

無 噪音(_____分貝) 異常溫度(高溫約____度；低溫約____度) 通風不良

人因工程設計不良(如:座椅、震動、搬運等)

4. 日常伴隨緊張之工作負荷(可複選)

無

經常負責會威脅自己或他人生命、財產的危險性工作

有迴避危險責任的工作

關乎人命、或可能左右他人一生重大判決的工作

處理高危險物質的工作

可能造成社會龐大損失責任的工作

有過多或過分嚴苛的限時工作

需在一定的期間內(如交期等)完成的困難工作

負責處理客戶重大衝突或複雜的勞資紛爭

無法獲得周遭理解或孤立無援狀況下的困難工作

負責複雜困難的開發業務、或公司重建等工作

5. 有無工作相關突發異常事件(如近期發生車禍、車子於行駛中發生重大故障等)

無 有(說明：_____)

6. 工作環境中有無組織文化、職場正義問題(如職場人際衝突、部門內部溝通管道不足等?)

無 有(說明：_____)

7. 對預訂知工作排程或工作內容經常性變更或無法預估、常屬於事前的通知狀況等?

無 有(說明：_____)

8. 經常性出差，其具有時差、無法休憩、休息或適當住宿、長距離自行開車或往返兩地而無法恢復疲勞狀態等?

無 有(說明：_____)

七、非工作相關因素

1. 家庭因素問題 無 有(說明：_____)

2. 經濟因素問題 無 有(說明：_____)

八、過負荷評估

1. 心血管疾病風險：低度風險中度風險高度風險極高風險其他：_____
2. 工作負荷風險：低負荷中負荷高負荷其他：_____
3. 過負荷綜合評估：低度風險中度風險高度風險其他：_____

評估人員職稱/簽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面談結果

面談指導結果				
(員工編號) 姓名		服務單位		
		男·女	年齡	歲
疲勞累積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度		特書 記載 事項
應顧慮的 身心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判定 區 分	診斷區分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常 <input type="checkbox"/> 需觀察 <input type="checkbox"/> 需醫療		需採取後續 相關措施否
	工作區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限制 <input type="checkbox"/> 需休假		
	指導區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要健康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需醫療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請填寫採行措施建議

醫師姓名：

年 月 日(實施年月日)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採行措施及改善情形紀錄表

採行措施建議			
工作上採 取的措 施	調整 工作 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限制加班，最多_____小時／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宜繼續工作（指示休假、休養）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宜加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限制工作時間_____時_____分 ~_____時_____分	
	變更 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工作場所（請敘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工作（請敘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減少大夜班次數（請敘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為白天的工作（請敘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敘明：_____）			
措施期間	_____日·週·月（下次面談預定日 年 月 日）		
建議就醫			
單位改善情形			
備註			

醫師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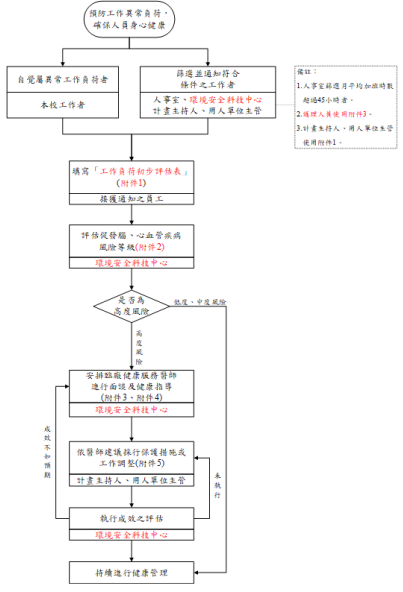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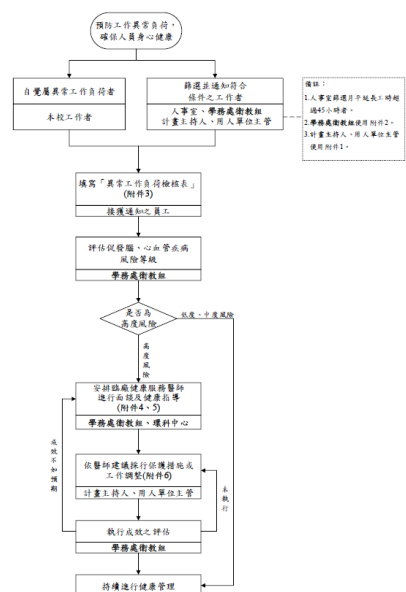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實施年月日)

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

年 月 日(實施年月日)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內容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3、環境安全科技中心(以下簡稱環科中心)	3、環境安全科技中心	配合後續條文簡稱使用。
6、學生事務處衛生教育組、 環科中心 ：協助提供工作者健康促進相關活動資訊。	6、學生事務處衛生教育組：協助提供工作者健康促進相關活動資訊。	配合本校職業健康服務業務分工，增列環科中心協助提供工作者健康促進相關資訊。
5、臨廠健康服務之醫師及護理人員(以下簡稱醫護人員)： (3)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 提供 書面告知風險、健康指導、工作調整或更換等健康保護措施之適性評估與建議。	5、臨廠健康服務之醫師及護理人員(以下簡稱醫護人員)： (3)依健康危害評估結果， 提估 書面告知風險、健康指導、工作調整或更換等健康保護措施之適性評估與建議。	修正文字誤繕。
<p>四、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措施</p> <p>本計畫依異常負荷危害預防程序及流程圖(圖 1)執行，程序如下：</p> <p>1、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p> <p>本校人事室、醫護人員、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依下列條件篩選並通知符合條件之工作者填寫「工作負荷初步評估表」(附件 1)，並由醫護人員彙整相關資料後填寫「工作負荷風險評估結果」(附件 2)，作為是否需安排醫師諮詢之依據：</p> <p>(1) 輪班工作、夜間工作型態、長時間工作或其他異常工作負荷者，由研發處定期提醒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使用附件 1 篩選後通知。</p> <p>(2) 月平均延長工時超過 45 小時者，由人事室定期篩選後通知，且副知環科中心護理人員。</p> <p>(3) 依體格(健康)檢查報告數據，評估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估算值$\geq 20\%$者，由醫護人員定期篩選後通知。</p>	<p>四、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預防措施</p> <p>本計畫依異常負荷危害預防程序及流程圖(圖 1)執行，程序如下：</p> <p>1、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p> <p>本校人事室、醫護人員、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依下列條件篩選並通知符合條件之工作者填寫「自評異常工作負荷檢核表」(附件 3)：</p> <p>(1) 輪班工作、夜間工作型態、長時間工作或其他異常工作負荷者，由研發處定期提醒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使用附件 1 篩選後通知。</p> <p>(2) 月平均延長工時超過 45 小時者，由人事室定期篩選後通知，且副知學務處衛教組醫護人員。</p> <p>(3) 依體格(健康)檢查報告數據，評估十年內發生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估算值$\geq 20\%$者，由醫護人員定期使用附件 2篩選後通知。</p>	<p>1. 配合主管機關指引及本校實務作業，修正高風險群辨識及評估流程。</p> <p>2. 符合異常工作負荷或健康檢查風險條件者，均應填寫附件 1；醫護人員再彙整工作負荷及健康風險資料填寫附件 2，作為是否需安排醫師諮詢之依據。</p> <p>3. 另配合業務分工，修正副知單位為環科中心護理人員。</p>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p>2、安排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p> <p>(2)面談及指導的場所：<u>由環科技中心視實際需求安排於本校適當地點辦理。</u></p> <p>(4)面談指導的對象應填寫<u>附件3</u>供醫護人員評估。</p> <p>(5)面談結果應依<u>附件4</u>填寫紀錄。</p>	<p>2、安排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p> <p>(2)面談及指導的場所：<u>學務處衛教組診療室。</u></p> <p>(4)面談指導的對象應填寫<u>附件4</u>供醫護人員評估。</p> <p>(5)面談結果應依<u>附件5</u>填寫紀錄。</p>	<p>配合職業健康服務業務調整，面談及健康指導場所修正為由環科中心視個案需求、隱私維護及場地情形安排。另配合附件重新編排，需醫師諮詢者填寫附件3，面談結果紀錄調整為附件4。</p>
<p>3、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及更換工作內容之措施</p> <p>(1)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應參照醫師面談指導結果提出的必要處置，採取相關措施，並留存紀錄(<u>附件5</u>)。</p>	<p>3、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及更換工作內容之措施</p> <p>(1)計畫主持人、用人單位主管應參照醫師面談指導結果提出的必要處置，採取相關措施，並留存紀錄(<u>附件6</u>)。</p>	<p>配合本次附件重新編排，原附件6調整為附件5，爰同步修正附件編號</p>
 <p>圖1 異常負荷危害預防流程圖</p>	 <p>圖1 異常負荷危害預防流程圖</p>	<p>配合本次計畫內容、評估流程及附件編號調整，同步修正圖一流程圖，使流程圖與修正後條文及附件內容一致，以利實務執行。</p>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附件 1「工作負荷初步評估表」	原附件 1「工作型態之工作負荷評估表」及原附件 3「自評異常工作負荷檢核表」分散設置。	原附件表單功能較為分散，且填答項目旁列有評分欄位並須加會單位主管，易使填表人產生壓力或影響填答真實性。另為區分工作者填答資料與後續風險評估結果，修正後將相關填答項目整併為附件 1，以利初步辨識工作負荷風險。
刪除	附件 2「Framingham Cardiac Risk Score 檢核表」	原附件涉及健康檢查數據及風險估算過程，因護理人員已有專業紀錄及計算方式，修正後僅將評估結果登載於「工作負荷風險評估表」，無須重複謄寫完整健康檢查資料，以降低個人健康資料留存及外洩風險。
新增附件 2「工作負荷風險評估結果」。		彙整健康檢查風險評估結果、工作負荷評估結果及是否需醫師諮詢之判定。
附件 3「過負荷評估問卷」	附件 4「工作者過負荷評估問卷」	編號重排序 配合主管機關指引用語及表單內容，修正表單名稱為「過負荷評估問卷」

環境安全科技中心 工作報告

一、安全衛生組：

(一) 115 年 4 月至 6 月定期每月申報項目

申報項目	主管機關	申報期限	完成進度
職災統計月報表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每月 10 日	已完成
無災害工時登錄網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每月 15 日	已完成
輻射防護管制物質	核能安全委員會	每月 15 日	已完成

(二) 115 年 7 月至 8 月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劃

為強化本校教職員工、研究生及實驗場所人員之安全衛生認知，本中心預計於 115 年 7 月至 8 月辦理下列教育訓練。實際辦理日期及參訓對象將依各單位需求及場地安排另行通知。

預計辦理月份	課程主題	主要參訓對象	辦理目的
7 月	輻射防護教育訓練	有運作輻射設備 相關人員	強化輻射防護、設備操作安全及法規遵循觀念。
7 月	一般安全衛生概論 教育訓練	在職教職員工	提升職業安全衛生基本概念及常見危害預防認知。
8 月	新進人員一般安全 衛生教育訓練	新進碩博士生	加強新進研究生安全衛生、 危害辨識及緊急應變觀念。
8 月	實驗室危害通識教 育訓練	新進碩博士生	建立實驗室危害辨識、化學 品標示、SDS 等基本認知。

(三) 115 年第 2 季職業安全衛生宣導辦理情形

本中心持續透過校內網頁、電子郵件公告及相關宣導資料，提醒各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實驗室安全及健康危害預防事項。115 年第 2 季宣導內容包含感電預防、實驗室化學品危害警示及高氣溫環境熱危害預防等議題。

日期	類別	宣導事項
115 年 4 月 27 日	一般安全	預防感電的 5 大技巧
115 年 4 月 27 日	實驗室安全	實驗室安全警示：異丙醇(IPA)變爆炸物
115 年 5 月 28 日	職業健康	高氣溫環境熱危害預防及熱疾病緊急處置宣導
115 年 6 月 6 日	一般安全	雨季安全不鬆懈，防滑、防電、防墜落

(四) 115 年上半年度作業環境監測辦理情形

本中心已於 115 年 5 月 25、26、28 日完成上半年度作業環境監測，監測項目包含有機溶劑、特定化學物質、噪音及二氧化碳等。後續將依監測結果辦理公告備查、改善通知及健康管理評估等事項。

(五) 115 年中區職業安全衛生推動聯盟外部稽核辦理情形

本校於 115 年 5 月接受中區職業安全衛生推動聯盟外部稽核，稽核場所包含創意設計工坊、環安系實驗室(ES1021)及水質淨化場，稽核內容以職安衛管理、實驗場所安全、化學品管理及機械設備等項目為主。本次稽核報告預計於 115 年 6 月中旬彙整完成，後續將依正式稽核意見發文通知受稽單位辦理改善，並預計於 115 年 7 月底前完成改善回復。

(六) 化學品管理系統開發辦理情形

為強化本校實驗場所化學品清冊及盤點管理，本中心目前已與圖書資訊處進行化學品管理系統需求討論。系統開發初期將優先以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禁水性物質列管化學品為管理對象，建立化學品基本資料、存放位置、使用單位及盤點追蹤等功能。後續再依系統開發及資料建置情形，逐步擴充至一般化學品管理。

(七) 職業衛生及健康危害預防改善辦理情形

本校於 115 年 3 月接受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檢查，檢查意見涉及職業衛生及勞工身心健康危害預防等事項。本中心已依檢查意見進行相關制度、表單及办理流程檢討，並就下列事項列管改善：

改善事項	辦理情形
人因性危害預防	考量表單內容涉及健康資訊及個人資料保護，現階段先配合臨場健康服務，優先針對景觀班、司機班、休閒所及體育室等單位辦理肌肉骨骼傷病預防輔導；後續再視人力及表單修正情形評估推動全校性調查。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已修正預防計畫並整合相關表單，於本次會議提案二提請審議。
新進兼任教師一般體格檢查	已於 115 年 5 月 20 日會同人事室及主計室共同研議新進兼任教師一般體格檢查辦理方式，於本次會議提案一提請審議。
在職兼任教師一般健康檢查	已於 115 年 5 月 20 日會同人事室及主計室共同研議在職兼任教師在職健康檢查辦理方式，於本次會議提案一提請審議。

(八) 職場霸凌防治相關法規修正動態說明

職業安全衛生法已增訂職場霸凌防治專章，相關條文施行日期由行政院定之；另勞動部已預告職場霸凌防治相關子法草案，內容包含職場霸凌認定原則、雇主防治責任、申訴受理、調查處理程序、利益迴避、申復機制、禁止不利處分及最高負責人案件之外部申訴管道等事項。

(九) 健康管理辦理情形

本中心持續配合職醫辦理臨場健康服務，115 年第 2 季服務內容包含人因性危害預防、肌肉骨骼傷病預防輔導、異常工作負荷健康諮詢及母性健康保護等事項。

月份	辦理項目	服務對象/單位	辦理日期/情形
4 月	肌肉骨骼傷病預防輔導	景觀班、司機班、休閒所及體育室	115 年 4 月 28 日 已辦理

月份	辦理項目	服務對象/單位	辦理日期/情形
5月	肌肉骨骼傷病預防輔導及異常工作負荷評估	駐衛警、校安中心人員、圖書資訊處	115年5月25日已辦理
6月	母性健康保護計畫及異常工作負荷健康諮詢	妊娠期間、分娩後未滿1年或分娩滿1年仍在哺乳中之女性教職員工；異常工作負荷部分採報名制辦理。	預計115年6月29日辦理

(十) 害通報及事故改善追蹤

本中心持續辦理職業災害及實驗場所事故通報與改善追蹤作業，並就前次會議列管案件追蹤相關單位改善情形，提醒各單位落實事故通報、原因檢討及改善措施。

二、環境保護組

(一) 為保障全校教職員工生之飲用水安全衛生，本校委託賀雲企業社，於115年3月至115年5月對全校現有飲水機維護保養項目如下表：

年月份	前置濾芯	活性碳	中置濾芯	RO膜管	後置濾芯
115/1	195	-	-	-	-
115/2	194	-	-	-	-
115/3	195	195	-	-	-
115/4	195	-	-	-	-
115/5	196	-	-	-	-

註：前置濾芯更換：每台每個月更換一次。

活性碳：每季更換一次。

中置濾心：每半年更換一次。

後置濾心、RO膜管每年更換1次。

部分機台因樓層整修或其他原因停止使用，故無法實施保養作業。

(二) 115年第1、2季飲水機飲用水檢測已於115年5月12日委由上準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今年累計檢驗104台數；檢驗結果分析均符合規定100%合格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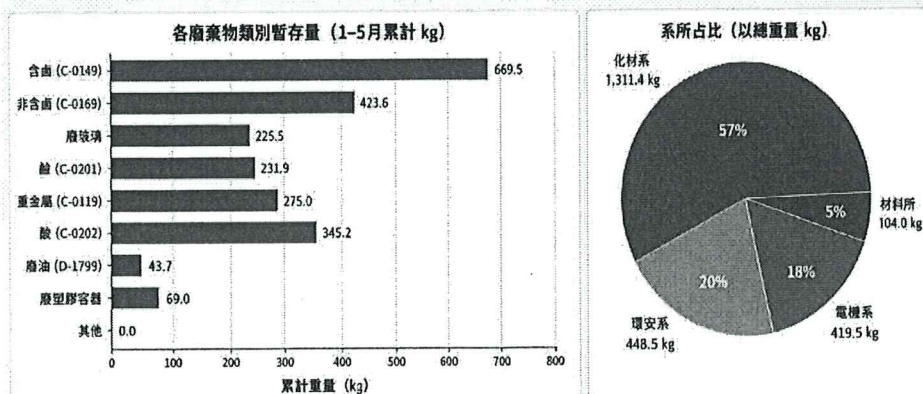
115年廢棄物暫存統計 (1-5月累計)

期間：115.01.07 ~ 115.05.12 (民國115年；對應西元2026年)

紀錄：36筆 | 系所：4個 | 累計總量：2,283.35 kg

月累計：2026-01：1,082.2 kg / 2026-02：156.8 kg / 2026-03：565.9 kg / 2026-04：103.4 kg / 2026-05：375.1 kg

說明：同一筆紀錄若有五行 (同桶位多次填報)，本圖表已依欄位加總；單位以 kg 計。



(三) 115 年 1 月至 5 月份實驗室廢棄物送往環科中心暫存櫃之廢棄物統計量為 2,283 kg。

(四) 115 年 4-6 月定期每月申報項目

申報項目	主管機關	申報期限	完成進度
廢棄物貯存紀錄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每月 5 號	已完成
廢棄物產出紀錄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每月月底	已完成
廢棄物營運紀錄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每次	已完成
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減量情形填報表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每月 7 號	已完成
每半年水污染防治費	環境部水質保護司	每年 1 月及 每年 7 月	已完成
每季申報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費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每季月底前	已完成
毒性化學物質申報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每月	已完成
關注化學物質申報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每年	已完成
資源回收量、廚餘量	斗六清潔隊	每月 5 號	已完成

(五) 水質淨化場修繕工程報告:

- 1、本案工程於 112 年 1 月 1 日開工，工程工期原訂至 113 年 7 月 27 日，後因設計變更及颱風假因素，展延至 113 年 10 月 5 日。整體工期(含一年期代操)至 113 年 12 月 5 日。
- 2、承包商因部分設備進場及安裝作業尚未完成，以致工期延宕至 114 年 1 月底。
- 3、本工程案因採水檢測相關問題，於 114 年 2 月 5 日起辦理「停工」作業中。
- 4、監造單位於 114 年 3 月 20 日提送本工程案竣工前第二次設計變更事宜，本校已於 114 年 5 月 28 日辦理第二次設計變更議價事宜。
- 5、水污染防治許可證變更申請已於 114 年 8 月 5 日經主管機關核可。
- 6、本修繕工程原訂於 114 年 8 月 30 日復工，惟因宿舍棚架阻擋道路，導致施工設備無法進場，遂辦理停工。待 9 月 2 日障礙排除後，承攬商即提出復工申請，經與監造單位確認後復工，並於 9 月 3 日申報竣工，本校則於 9 月 4 日召開竣工查驗會議。
- 7、本修繕工程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進行驗收，工程驗收缺失共 11 項。
- 8、本修繕工程於 115 年 1 月 7 日複驗，其中第 7 項及第 9 項需待第三方專業判定結果，若合格則複驗通過，若不合格，則依契約規定計罰。
- 9、本校依複驗紀錄請廠商提送第三方專業判定資料，經監造單位審查後建議複驗判斷為合格；本校並已函復同意複驗合格日為原複驗日，即 115 年 1 月 7 日。
- 10、本案現依監造單位審查確認之工程逾期罰金計算金額辦理簽核中，俟奉核後再續辦結案作業。